

广东省医学教育协会

关于招募基层医生岗位能力提升帮扶培训 项目专项基金支持单位的公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部署要求，提升广东省基层医生岗位能力和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广东省医学教育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拟启动“基层医生岗位能力提升帮扶培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经协会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募专项资金支持单位，欢迎有志于支持医疗卫生公益事业的企业积极参与。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背景与意义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是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网底”，基层医生的服务能力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福祉。当前，广东省基层医生队伍仍存在培训机会不足、知识更新不及时、诊疗能力有待提升等问题。

本项目旨在通过线上培训方式，为广东省基层医生提供系统化、规范化、常态化的岗位能力培训，帮助基层医生掌握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技能、急诊急救知识、合理用药原则等，切实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助力健康广东建设。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基层医生岗位能力提升帮扶培训项目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医学教育协会

（三）培训对象：广东省内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执业（助理）医师。

（四）培训方式：线上培训（理论课程学习+在线考核+学分管理）。

（五）培训内容：

1. 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规范与指南解读；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与实操；
3. 急诊急救基本知识与技能；
4. 合理用药与处方管理；
5. 院感防控与医疗质量安全；
6. 基层卫生管理与医患沟通。

（六）项目规模：本项目实施范围限定为广东省信宜市全域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计划覆盖当地约 4500 名基层医生，协会将根据专项资金实际募集到位金额，分批次、分阶段落地线上培训平台采购与全员培训实施工作，本次专项募集专项资金总额不低于 1000 万元。

（七）项目周期：三年，自专项基金到位后启动实施。

三、专项资金设立方式

（一）项目名称：基层医生岗位能力提升帮扶培训项目专项基金。

（二）基金用途：专项用于本项目的线上培训平台服

务、课程开发、专家授课、培训组织管理、考核评价、项目宣传等与项目直接相关的支出，专款专用，独立核算。

（三）项目规模：支持单位可根据自身意愿和能力，选择以下任一方式参与：

支持档次	三年项目金额 (人民币：元)	支持范围	权益等级
首席支持单位	≥1,000 万	全额支持项目实施	A 级
联合支持单位	300 万 —1,000 万	支持部分培训模块或批次	B 级
支持单位	支持 100 万 —300 万	支持特定课程或特定区域 培训	C 级

（四）支付方式：支持单位与协会签订《基层医生岗位能力提升帮扶培训项目专项基金合作协议》后，按协议约定支付。

四、支持单位权益

支持单位根据支持档次，享有以下相应权益：

（一）品牌宣传权益：

1. 在项目相关文件、培训平台、宣传材料中体现支持单位名称和标识；
2. 在项目启动会、总结会等活动中安排支持单位代表致辞；
3. 在项目总结报告、新闻宣传中列明支持单位贡献；
4. 协会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对支持单位进行公益宣传。

（二）项目参与权益：

1. 受邀参加项目启动会、中期交流会、总结会等活动；
2. 可派员旁听项目培训课程（仅限学术内容，不得进行商业推广）；
3. 定期获取项目进展报告和培训数据统计；
4. 优先参与协会组织的其他学术交流和公益活动。

（三）社会责任体现：

1. 由协会颁发“基层医生培训公益支持单位”荣誉证书；
2. 支持情况纳入协会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3. 符合条件的，可协助申报相关公益奖项和社会责任评价。

（四）具体权益内容以双方签订的《基层医生岗位能力提升帮扶培训项目专项基金合作协议》为准。

五、支持单位资格条件

申请成为本项目专项基金支持单位的企业，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企业，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出资义务的财务能力。

（三）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

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

（四）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企业形象，有意愿支持医疗卫生公益事业。

（五）优先考虑与医疗卫生行业直接相关的企业（如医药企业、医疗器械企业、医疗科技企业等）。

（六）同意遵守协会项目管理规定和宣传合规要求，不借项目之名进行违规商业推广。

六、报名方式及需提交的材料

（一）报名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2月15日17:00止（公告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二）报名方式：采用线上报名方式，申请单位将报名材料电子版（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协会指定邮箱，邮件主题注明“基层医生培训专项基金报名+单位名称”。

（三）报名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如委托代理人报名）；
3. 企业简介（含主营业务、行业地位、公益活动经历等）；
4. 支持方案（含拟支持金额、支持方向、权益诉求等）；
5. 协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七、遴选程序

（一）资格初审：协会项目工作组对报名单位进行资

格初审，重点核查资质条件、材料齐全性等。

（二）综合评审：协会组织评审组对初审合格单位进行综合评审，从企业实力、行业相关性、支持方案、公益信誉等维度进行量化评分。

（三）结果公示：评审结果在协会官网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

（四）协议签订：公示无异议后，协会与中选单位签订《专项基金合作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五）项目启动：专项基金到位后，协会正式启动项目实施。

八、合规声明

（一）本项目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协会工作人员及评审人员与申请单位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

（二）支持单位不得利用项目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促销、处方引导或不正当竞争，不得将项目参与学员信息用于商业营销。

（三）支持单位涉及项目的宣传内容须事先经协会审核同意，宣传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医疗卫生行业宣传管理规定。

（四）申请单位须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弄虚作假，取消报名资格，并列入协会供应商黑名单。

（五）专项基金的管理和使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专款专用，接受监督。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广东省医学教育协会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804 号 17 栋 102 室

联系人：于淼

联系电话：15811883456

特此公告。

